

以马克思基本原理与美学原理的融通为抓手促进 课程思政高质量发展

王金瑞

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 广东 广州 510030

DOI:10.61369/EST.2025090005

摘 要 : 以学生应知应会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为基础,以内容对比辨析和案例分析的方法揭示马克思基本原理与美学原理的内在关联性,助力学生明白美学原则实际上就是马克思哲学原理在美育领域的具象化,它们两个是一而二,二而一的关系,从而助力学生在深化对设计原理的理解与运用的同时,强化马克思主义信仰与道路自信,以两者的融通为抓手开展课程思政建设,实现其高质量发展。

关 键 词 : 马克思基本原理; 美学原理; 融通; 课程思政; 高质量发展

Promoting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Curriculum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by Integrating Marxist Fundamentals with Aesthetic Principles

Wang Jinrui

Guangzhou Institute of Engineering Technology, Guangzhou, Guangdong 510030

Abstract : Based on the fundamental principles of Marxist philosophy that students should know and understand, this paper employs content comparison and case analysis methods to reveal the intrinsic connections between Marxist fundamentals and aesthetic principles. It helps students recognize that aesthetic principles are essentially the concretization of Marxist philosophical principles in the field of aesthetic education, demonstrating a relationship of being two aspects of the same whole. This understanding aids students in deepening their comprehension and application of design principles while simultaneously strengthening their belief in Marxism and confidence in the path. By leveraging the integration of these two aspects as a starting point, the paper explores the construction of curriculum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aiming to achieve its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Keywords : Marxist fundamentals; aesthetic principles; integration; curriculum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作为普适性的哲学范式,在众多领域具有深刻的应用价值。各领域把它当做指导工作的核心准则,本质上是其哲学原理在这一领域内的具象化投射。美育领域的美学原则亦符合此逻辑,它实际上是马克思哲学原理在美育领域的具象化。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及其在本项目中的研究范围界定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内容浩瀚复杂,且随着时代进程和社会的变迁不断在丰富和发展中,不对其内容进行限定,研究工作无法开展。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包含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等核心内容。在我国教育系统中,其教学内容主要表现在物质与意识,内因与外因,量变与质变,认识与实践,现象与本质,感性

与理性,改造客观世界与改造主观世界,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等一系列辩证关系方面,还表现在关于物质运动的规律,人的主观能动性,普遍联系、发展、矛盾的原理等内容方面。这些普世哲学原理,经受过长期、大量的考验,已经被证明是正确的、科学的,是可以被广泛应用于我们的生产、生活和学习当中,促进我们的成长和事业的发展的。这些内容,概括自我国现行高中《思想政治必修4哲学与文化》教材内容。研究将以此为蓝本,把它们视为学生应知应会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适当结合近些年国家、省、市等层面的主题教育、党史教育及其他思想政治教育的内容等展开研究工作。

作者简介:王金瑞(1979.06—),女,河南安阳人,硕士,副教授,研究方向:主要从事环境艺术设计研究和教学方面工作。

二、美学原理的核心内容及其与马克思基本原理的一致性

美学原则是人类在长期审美活动，如艺术创作、设计实践、自然与社会审美中，对“美”的本质、表现形式及审美规律的总结与提炼，是指导审美判断、审美创造的核心准则。其本质特征有二：一是客观性基础，根植于客观世界的审美规律，如自然界的对称结构、人类视觉对秩序感的需求等，符合马克思主义“物质决定意识”的唯物论；二是主观性引导，体现人类对“美”的主观认知与价值追求，如不同时代对“和谐美”的不同诠释，是“意识对物质能动反映”的具体体现。简言之，美学原则是“客观审美规律”与“主观审美追求”的辩证统一，既约束审美实践的方向，又为创造性表达提供框架。

结合审美实践的逻辑层次，即从形式感知到价值实现，美学原则主要涵盖四大核心维度：

1. 形式美法则。它是审美感知的基础原则，是美学原则中最具象的部分，聚焦“美”的外在表现形式，指导如何通过视觉、听觉等感官元素构建审美秩序。核心内容包括：

对称与均衡。对称是以中轴线或中心点为基准的镜像排列，传递庄重、秩序的美感。自然界存在很多对称形，如蝴蝶和人体的左右对称。均衡是视觉重量的平衡分布，如不对称布局中通过元素大小、色彩或纹理的调整实现稳定感；二者均能营造和谐的空间感受，增强构图的内在稳定性与审美张力，满足人类对秩序感的客观需求。

节奏与韵律。节奏是元素的重复排列，如走廊上连续出现的柱列、拱券等，韵律是节奏的动态变化，如音乐的旋律起伏、建筑纹样的渐变等，能引发感官的愉悦共鸣，如雨水滴入湖水，水面渐次荡开的朵朵涟漪。

对比与统一。对比，如色彩的冷暖对比，字体的粗细大小对比等，强化区别和视觉冲击；统一，如同类色调和和设计中形态之间的呼应，可以增强整体感，避免视觉元素的混乱；二者结合可以实现“多样统一”的审美效果。

比例与尺度。是基于客观的数理规律，如黄金分割比例等，确保审美对象的尺寸、比例符合人类感知习惯。如古希腊柱式文化中多里克柱式以1/6的粗高比体现男性的粗壮有力，爱奥尼柱以1/7的粗高比展现女性的纤细柔美。均衡与对称。

2. 审美功利性与非功利性统一原则。即审美价值的平衡准则。它聚焦“美”的价值属性，解决“审美体验”与“现实需求”的关系，核心逻辑是：非功利性，审美活动的直接目的是获得精神愉悦，不依赖实际利益；功利性，审美活动最终服务于人类实践需求，如社会价值、生态目标、伦理规范等，并非孤立的精神活动，如宜家家具设计兼顾美感与生态需求；二者辩证统一，非功利的审美体验是基础，功利的实践价值是归宿。这符合马克思主义“实践是认识的最终目的”的理论观点。如中国古典园林追求“虽由人作，宛自天开”的意境，既超脱世俗功用，又寄寓隐逸理想。

3. 功能性与艺术性统一原则，即实用审美领域的核心准则，主要适用于设计、建筑等“实用与审美结合”的领域，核心逻辑是：功能性，审美对象的核心价值是满足实际需求，如座椅的支撑功能、地铁站的通行安全需求，是“内容”；艺术性，通过形

式、色彩、材质等元素传递美感，如座椅的曲线造型、盲道的波浪纹理设计等，是“形式”；二者关系遵循“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反作用于内容”（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功能性是前提，脱离功能的艺术是“形式主义”，如无法开合的装饰性包装；艺术性是提升，缺乏艺术的功能是“实用主义”，如单调乏味的公共设施等；二者协同实现“实用与美感共生”，如深圳湾公园的慢行系统，以人体工程学保障通行舒适性，同时借景观步道的蜿蜒形态呼应自然生态韵律，实现功能理性与审美感性的交融。

4. 审美普遍性与个体差异性统一原则，即审美判断的包容准则，聚焦“审美标准”的共性与个性关系，核心内容是：审美普遍性植根于人类共同的感性认知与文化积淀，如对对称、比例、和谐的自然偏好，构成公共空间设计的基础语法；个体差异性则源于经验、身份、情感的独特性，要求设计留有感知与参与的弹性空间。二者统一并非消解多元，而是构建“和而不同”的审美共同体。如北京奥森公园的色彩铺装既遵循视觉舒适度的普遍规律，又通过局部艺术介入激发个体想象；杭州西湖景观道在延续江南意境共识的同时，允许游人依心境选择观景角度与节奏。这种平衡体现着设计的包容智慧——以普遍性锚定场所精神，以差异性尊重主体自由，使公共空间既能唤起集体共鸣，又不压抑个性表达。

三、核心美学原理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内在呼应

美学原理不是抽象教条，而是人在改造世界中形成的价值尺度，其生命力在于对现实生活的批判性介入与建设性引导。这种美学实践本质上是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全面发展理论的空间表达，它拒绝将人简化为功能原子或审美客体，而是通过环境塑造推动自由个性的生成。如城市和乡村公共空间的诗意营造，正是人民群众在历史实践中创造自身生存方式的具象化呈现，体现了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中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统一。功能与艺术的统一，正是劳动创造美的具体体现；审美共性与个性的协调，则映射着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辩证关系。所以说，美学原理作为美育与设计实践的核心准则，其底层逻辑与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是高度契合的。主要体现在三大维度：其一，形式美法则体现客观规律性与主观能动性的统一，对称、均衡、节奏、对比等形式美法则，本质是人类对客观世界审美规律的总结，对应马克思主义“物质世界先于人类意识”的唯物论观点。在设计实践中，学生运用形式美法则构建视觉秩序，并非主观随意创造，而是在遵循客观审美规律的基础上发挥主观能动性，既尊重受众的视觉感知习惯（客观规律），又可通过个性化的节奏编排（如渐变色彩的韵律感）传递独特审美主张，实现“规律制约”与“创造突破”的辩证统一；其二，功能与审美的融合印证实践活动中目的性与规律性的统一，设计必须遵循材料、结构、使用需求等客观条件（合规律性），同时注入人文关怀与艺术表达（合目的性），这正是马克思主义“按照美的规律来建造”的本质要求；其三，功能性与艺术性统一实际上是内容与形式辩证关系的具象化，“设计需兼顾功能性与艺术性”是美育核心美学原理，其哲学依据是马克思主义“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反作用于内容”的辩证关系。此处“功能性”是设计的“内容”（如座椅设计需满足支撑人体的物理功能、包装设计需实现保护商品的实用功能），“艺术性”

是承载内容的“形式”（如座椅的曲线造型、包装的视觉符号）。若脱离功能性空谈艺术性（如过度装饰导致包装无法开合），则形式失去存在意义；若忽视艺术性仅强调功能性（如单调的产品外观缺乏审美吸引力），则内容难以有效传递，只有二者协同，才能实现“形式服务于内容，内容通过形式彰显价值”的辩证统一，这正是马克思主义辩证思维在审美实践中的直接应用。

由此可以看出，美学原理与马克思主义哲学存在强烈的内在呼应，它们是同一真理在不同维度的展开，美学原理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抽象范畴转化为可感知、可操作的设计准则，使唯物辩证法在色彩、构图、材质与空间中获得具身化表达。这种转化不仅印证了理论的现实生命力，更揭示出人民群众在日常审美实践中自觉或不自觉地遵循着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逻辑，推动社会意识与物质存在在更高水平上实现动态统一。

四、马克思基本原理与美学原理相融通的应用场景

在当代城乡更新与公共艺术建设中，这一融通体现得尤为深刻。如社区微更新项目通过艺术化手法重塑公共空间，既遵循建筑结构安全、人流动线合理等客观规律（合规律性），又融入居民情感记忆与文化认同（合目的性），通过壁画、装置艺术等形式唤醒场所精神，在满足使用功能的基础上提升空间审美品质，实现物理空间与人文关怀的有机统一。

在乡村美学实践中，这一融通同样展现出强大生命力。如艺术乡建项目通过挖掘乡土文化基因，运用现代设计语言重构传统民居与公共空间，在保留村落肌理与生态智慧的同时，注入当代生活美学，使村庄既承载乡愁记忆又焕发时代气息。这种“守正创新”的实践路径，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文明观对历史发展连续性与阶段性统一的把握，也彰显了中华文明“天人合一”“和而不同”的哲学底蕴向现代审美形态的创造性转化。

在室内设计中，马克思主义关于人与环境和谐共生的理念得到微观呈现。通过功能布局的优化与本土材料的运用，空间不仅满足居住需求，更传递出对生态文明的自觉追求。设计师尊重地域文化符号，将传统工艺融入现代家居，使日常生活成为文化传承的载体。这种以人为本的设计思维，促使居民在熟悉的空间中重新发现美学意义，实现物质消费向精神富足的跃升，彰显新时代美好生活内涵。

此些设计实践中，学生通过践行美学原理，不仅掌握了设计方法论，更直观感知到：美学原理并非孤立的审美准则，而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客观规律与主观能动性”“内容与形式”“实践

与认识”等核心思想在审美领域的具象化，从而深化了对“哲学指导审美实践，审美实践印证哲学真理”的认知，实现了美学素养与哲学信仰的协同提升。

五、马克思基本原理与美学原理融通的应用效果

以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与美学原理之间的相通性为抓手推进课程思政，可以破解思想政治教育和美学教育之间壁垒，助其血脉相融，同气连枝，协同发展；可以改变教育界对艺术设计类课程不容易做课程思政，艺术设计类专业教师不擅长讲政治的误解；可以助力学生更好理解和把握设计原理，促进设计创作活动的开展；同时，此举把设计原理、设计创作方法和过程变成了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的一种生动实验，有利于坚定学生理想信念，对学生的文化自信和道路自信也是一种促进。这种融合育人模式的深化，使学生在设计创作中自觉秉持人民立场，将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作为价值原点，在服务基层、服务社会的实践中锤炼品格与能力，增强了社会责任感与历史使命感，切实体会到艺术为人民的服务宗旨。美学教育由此成为立德树人的有效载体，推动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与社会文明进步的同频共振。学生于创作中体悟人民需求、回应时代命题，真正实现知识学习、能力培养与价值观培育的有机统一，为培养德艺双馨的新时代设计人才注入持久动力。

六、小结

文章揭示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美学原理的内在关联，探讨了两者融通的哲学基础，实践场景和应用效果，指出两者的融通不仅能助力学生深化对美学原理的理解与运用，促进设计创作，更能使设计原理的实践过程成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生动验证，夯实理想信念与道路、文化自信。这一育人实践表明，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美学教育的深度融合，不仅拓展了课程思政的实施路径，也重构了艺术设计教育的价值维度。它推动学生在掌握专业技能的同时，建立起以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为导向的创作观，在新时代伟大实践中主动担当作为，自觉将个人成长和艺术追求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持续激发服务人民、奉献社会的内在动力，真正实现思政教育和专业教育的同向同行，信仰教育入脑入心，实现课程思政的高质量发展。

参考文献

- [1] 杜立. 论马克思主义美学思想的哲学基础 [J]. 中学政治教学参考, 2022(44): 86-89.
- [2] 刘振霞, 史圣洁. 马克思主义美学融入高校思政教育工作研究 [J]. 高教学刊, 2024, 10(8): 189-192.
- [3] 赵雪, 黄逸超, 郑甲平. 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美育功能的价值呈现与实践路向——基于马克思主义劳动美学思想的考察 [J]. 黑龙江教育（理论与实践）, 2024(5): 22-26.
- [4] 陈美容. 思政课美学意识融合有效性探析——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课为例 [J]. 黑龙江教育（理论与实践）, 2020(10): 45-47.
- [5] 管才君. 课程思政融入美学课程教学的实践探索 [J]. 教育观察, 2024, 13(22): 96-99.